

毕节织金化工园区水文地质调查报告编制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5年07月

目录

第 1 章	招标公告.....	2
第 2 章	招标内容.....	6
第 3 章	投标须知.....	8
第 4 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14
第 5 章	开标评标程序.....	17
第 6 章	评标标准.....	19
第 7 章	合同.....	21
第 8 章	附件.....	26
第9章	本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毕节织金化工园区水文地质调查报告编制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毕节织金化工园区水文地质调查报告编制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9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420250007R2

项目名称：毕节织金化工园区水文地质调查报告编制

预算金额：3010400.00元

最高限价：3010400.00元

采购需求：识别地下水环境影响，确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完成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预测和评价建设项目对地下水水质可能造成的直接影响，提出有针对性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与对策，制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跟踪监测计划和应急预案。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并提交合格成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基本开户银行2025年1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E.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G.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30日至2025年08月0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上获取，供应商无需到现场获取

方式：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供应商可获知注册办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密钥的相关事宜，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后，即可参加本项目的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等事项。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9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并于当日11:00时前解密投标文件。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网上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的缴费方式：由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金额为壹万元整（¥10000.00）。

(2) 投标保证金缴纳：投标人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从其基本账户缴纳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未绑定成功，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尽早缴纳保证金）。投标人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供投标保证金担保的，必须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否则不能上传响应文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信息：

投标保证金缴纳至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4.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有其他汉字或字符等内容作为无效费用），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上传《响应文件》前清晰，必须确认所缴纳的保证金与本项目绑定（绑定截止时间为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否则不能进行《响应文件》的上传（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标书费、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

5. 投标人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根据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文件。

6. 敬告：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必须完全符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电话：0857-8317294）。

7. 若贵州省政府采购网（运营服务平台：贵州省政府采购云平台）与交易中心项目编号未能有效统一，因此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交的涉及项目编号的文书，若包含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针对本项目所发布的项目编号，均应采纳为有效项目编号。

8. 办理 CA、“标信通” APP 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

8.1 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CA 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 CA）、0857-8319852（贵州 CA--应急联系人15680500516）

8.2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联系人：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0857-8317294。

8.3 办理“标信通” APP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9. 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发出的澄清与更正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本项目为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过程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须按照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操作指南操作，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方式：张贵林 187983078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碧阳街道百里杜鹃路招商花园城E区商务中心办公楼23层13号

联系方式：漆丽华 187983780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漆丽华

电 话：18798378025

第2章 招标内容

2.1标的物：识别地下水环境影响，确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完成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预测和评价建设项目对地下水水质可能造成的直接影响，提出有针对性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与对策，制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跟踪监测计划和应急预案。

2.2 采购需求：

- 1、全面收集整理工作区以往开展的地质、水文工作，并进行综合研究分析；
- 2、场区地质条件复杂，开展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填图工作，查明场区出露的地层、岩性、构造、含水层、隔水层及地下水类型等特征，从区域上掌握地下水的水文地质单元分布、地下水总体流向；
- 3、对地表出露的泉、溪沟进行调查，重点调查流量变化情况，掌握水文地质单元的边界条件；
- 4、查明场区所在水文地质单元，地下水的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 5、通过水文试验查明场地岩土层的水文地质参数；
- 6、通过钻孔静水位观测，和其它地下水出（揭）露点的水位，分析整个评价区地下水流程；
- 7、大致查明区域岩溶发育程度，查明评价范围是否有暗河以及其与场区水系的关系；
- 8、采用数值模拟法预测污染物的大致扩散方向，预测影响范围和程度及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策，为下一步工作提供依据。

2.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并提交合格成果；

2.5 质量要求：满足现行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2.6 招标代理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以招标代理合同为支付依据）；

2.7 其它：编制成果必须保证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和完善（由此支出的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达到对应的质量要求并获得相关部门审核。本次报价方式为总价包干（包含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中标人有义务参加有关部门对其提交成果进行评审时的技术答辩工作，有义务提供其它引用该成果工作评审必需的技术支持工作。

注：敬告：

1. 投标人必须按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以及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内容。

2、供应商所提供的标的物质量、服务等必须满足或优于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第3章 投标须知

3.1 总则

3.1.1 本招标文件由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3.1.2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参加投标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3.1.3 定义：

(1) 《招标文件》是“政府采购招标文件”的简称，是本公司依法制定的关于本次招标性质、内容、程序、规则等的招标文件，是评审和评定中标的依据，是投标人参加投标应遵循的规则；

(2)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为参加投标而上传的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等文件资料，也称投标文件，是评标定标的依据；

(3) “招标组织机构”是指组织这次招标的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也称本公司；

(4) “投标人”是指向本公司购买了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也称供应商、投标商；

(5) “甲方”是指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也称采购单位、采购人、采购方；

(6) “乙方”是指中标投标人。

3.1.4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应承诺自己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本公司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评标委员会和本公司不向投标人解释不中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3.1.5 一个投标人只能委托一个代表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一个代表只能代表一个投标人。如果供应商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1.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5.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1.6 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1.7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确定中标结果后，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将采购合同原件送本公司备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发出后 3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方式是按原汇款账户退还，如投标人有账户改动等情况的，应及时书面告知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否则责任自负。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还应当根据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3.1.8 报价：

3.1.8.1 投标人在《投标总报价书》及《开标一览表》中填报的报价即是对本项目标的物的投标报价，中标后此报价即为合同价款，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市场变化因素的影响。报价应用人民币（元）表示，其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单项报价计算金额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单项报价计算金额为准，单项报价金额计算后超过最高投标总限价的，其报价无效。

3.1.9 投标人应承诺不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

3.1.10 采购单位和中标投标人不应签订与《招标文件》相违背的任何协议条款。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2 投标人资格获得

3.2.1 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专业技术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有能力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标的物；

3.2.2 必须有公告要求的资格证书；

3.2.3 在规定时间内获取了《招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上传）了相关资料；

3.2.4 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了投标保证金；

3.2.5 《投标文件》的编制、上传、加解密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3.2.6 有良好的信誉，三年来没有任何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3.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期限，投标人质疑期限

3.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和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出澄清或者修改通知，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由于投标人未及时

上网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足15日且影响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原则上不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3.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询问的，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报名截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或通过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或招标人提出质疑或询问，本公司或招标人将针对质疑或询问的内容进行书面答复，询问的答复时间为 3 个工作日，质疑的答复时间为 7 个工作日。未购买招标文件，或在报名截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之外，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质疑或询问，本公司及招标人不作答复。投标人只能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2.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报名回执单、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提出质疑的，质疑函须原件扫描上传，报名回执单和证明材料可以采用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上传；直接将质疑函送达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质疑函要求原件，其他的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3.2.2. 质疑函递交相关信息：

(1) 采购人名称：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张贵林

联系电话：18798307850

邮编：552100

(2) 代理机构：贵州智典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碧阳街道百里杜鹃路招商花园

城E区商务中心办公楼23层13号

联系人：漆丽华

联系电话：18798378025

邮编：551700

3.3.3 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没有按前款（3.3.2 条）要求提出书面质疑或询问的，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招标文件。在此时间之后提出质疑或询问的，本公司及招标人不答复。

3.3.4 投标人需现场踏勘的，请自行安排踏勘；因踏勘产生的一切费用、责任均由踏勘人自行负责。

3.3.5 在开标期间，招标文件中存在的瑕疵或疏漏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明确或澄清，但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的制作必须完全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3.4.1 投标文件的构成和格式：

①、投标文件由《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书》两部分文件构成；

特别敬告：本项目为一次性开标，《技术与商务投标书》出现投标报价（指针对本项目报出的任何单价或总价），不影响投标有效性；

②、投标人须承诺上传的《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清晰可读。由于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或技术商务材料不清晰，导致资格或符合性审查未通过，或相应的技术商务不能得分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③、《投标文件》应用中文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清晰可读。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明项目名称、编号，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所有承诺要求供应商盖电子公章，响应文件格式或审查项有要求的，按格式和审查项要求盖章，没有要求的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符合性审查项）

3.4.2 投标文件的构成（包含但不限于）：

1. 《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的内容：

（1）资格文件：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上传）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基本开户银行2025年1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上传）；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原件扫描上传）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原件扫描上传)**

E.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原件扫描上传)**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须承诺: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自行承诺, 原件扫描上传)**

G.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原件扫描上传)**

H. 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本项目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原件扫描上传)**

(2) 技术文件:

A 参加投标说明: 简要介绍投标人的基本情况; **(符合性审查项)**

B 技术方案:

1) 工作方法;

2) 技术路线;

3) 工作部署及工作量设计;

4) 工作区已往资料预分析及相关水文地质问题的提出;

C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技术性文件及资料。

(3) 商务文件:

A 项目团队人员

B、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提供)

C、中小企业声明函

D、服务期承诺: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并提交合格成果。 **(符合性审查项)**

E、质量承诺: 满足现行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供应商需进行承诺) (符合性审查项)

F、资料真实性承诺: 如我公司中标, 招标人有权要求我公司提供投标资料的原件审查,

如我公司不能按招标人要求在 5 个工作日内全面提供或经招标人查出有虚假资料的，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成交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及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后果。（符合性审查项）

G、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商务性文件及其他资料。

2. 《投标报价书》的内容：

A 《投标报价书》：必须按本《招标文件》“附件 1”的格式填写。投标人没有按《招标文件》“附件 1”的格式填报并按格式要求盖章的，《投标总报价书》无效；（报价符合性审查项）

B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有关本项目报价说明。

3.4.3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将《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书》按系统按要求进行编制导出后加密上传。

(2) 投标人只有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绑定成功后，才能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3.5 投标

3.5.1 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3.5.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合法、有效的。因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模糊不清，专家无法辨认，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或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或不能得分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 投标资格的丧失

3.6.1 投标人没有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丧失投标资格；

3.6.2 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项内容不齐全或资格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将丧失投标资格；

3.6.3 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书》中，符合性审查项内容不齐全或符合性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未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将丧失投标资格；

3.6.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符合性审查）

3.6.5 投标人的《投标书》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提供承诺的，视为未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

第 4 章 评标方法、原则和纪律

4.1 评标方法

4.1.1 本次招标采用的是 100 分制，由评标委员会在开评标会议上现场，从得分最高往下依次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的综合评分法。采购人保留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权力，包括对中标候选人的技术、经营状况、资格、人员、设备等方面的核实。如果核实通过，采购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如果核实投标人确实不具备完成本次采购服务的，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4.1.2 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满分90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提交的《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出后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的价格分（满分10分），以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书》中填报的投标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获得。

4.1.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评标基准价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价格权值为 0.1。

4.1.4 综合分为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与报价分之和。

4.2 定标原则

4.2.1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4.2.2 按各投标人的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3 名分别为本次招标的第 1、2、3 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提交采购人后，采购人确定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投标人（不具备完成本次采购服务的除外）。当第 1 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签约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确定排序下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招标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弃标人进行处理。当两家及其以上投标人的报价分、技术与商务分都相等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投票决定排名先后。对招标文件未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报价超过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4.2.3 在此次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3 中标通知

确定了中标结果后，本公司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出中标公告（1 个工作日），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单位在中标公告期终结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未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放弃中标权利，除了应当赔偿本公司在组织此次招标活动中产生的直接费用外，还应当视其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4.4 评标纪律

4.4.1 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坚持公平、公正、择优、保密的原则。

4.4.2 开评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织的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技术和经济等方面专家共 5 人组成。专家由采购单位代表在监督部门代表的监督下，会前临时随机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4.3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5)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7)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4.4.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法律规定的直接利益关系的，必须实行回避。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和本公司的参会人员中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提出回避。凡到投标人进行过考察的人员，不得出席开标会议，更不得参加评标委员会。

4.4.5 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和所有参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审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4.4.6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人不得发表诱导性意见和倾向性意见，不得影响或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审。

4.4.7 评标的标准是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依据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独立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综合比较、评价与评分，不得有倾向性、歧视性或随意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自己的评审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4.4.8 在评标过程中，对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的，由财政部门代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解释；对招标文件不清楚的，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4.4.9 参加评标会议人员必须对所有的评审文件保密，不得在会后泄露评标情况和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有关文字记录应在评标会议结束后全部交交易中心留存。

4.4.10 评标工作接受织金县财政局的监督。

4.5 会场须知

4.5.1 所有参会人员应准时到场就座、签到；

4.5.2 评审会场内必须保持肃静、有序，不得高声喧哗，不得走动串位，不得随意进出；

4.5.3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4.5.4 从会议开始到主持人宣布散会期间，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会人员的所有活动必须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4.5.5 评标委员会成员就座后原则上不得相互商量，不得发表对投标人或投标文件的观点和看法；

4.5.6 采购人代表对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果应签名确认，拒绝签名或拒绝评审经主持人劝告仍坚持意见的，将被记录在案，报行业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进行处理。

第 5 章 开标评标程序

5.1 开标前24小时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

5.2 评标委员会成员登录系统签到。

5.3 主持人宣布本次开标开始。

5.4 熟悉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熟悉招标文件。

5.5 投标文件审查：

5.5.1 资格性审查：由招标代理机构相关人员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所载资格文件进行审查，以确认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只有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程序。当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不得评标。如投标人对此资格审查程序有异议的，请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之后的 7 个工作日提出，以便本公司及时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汇报。

5.5.2 技术与商务标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各投标人《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认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只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5.6 商务与技术的比较与评价：

5.6.1 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对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与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独立评出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评分完毕提交汇总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每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7 投标报价书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投标报价书》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认投标人《投标报价书》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响应。对通过审查的《投标报价书》人工计算报价得分。

5.8 汇总报价符合性审查结果和综合得分。汇总统计各投标人的技术与商务分及价格分，汇总表经评标委员会成员和监督人员签名确认。

5.9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的综合得分排序编写《评标报告》，列出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监督人员签名确认；

5.10 在线公布中标候选人结果；

5.11 开标、评标结束。

第6章 评标标准

6.1 技术商务分评分标准（满分90分）：

6.1.1 技术分评分标准（满分15分）：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工作方法	3分	1、工作方法选择全面、合理、可行，得3分； 2、工作方法选择较全面、合理、可行，得2分； 3、工作方法单一，存在明显缺陷，得0-1分。
技术路线	3分	1、技术路线科学、系统，具体步骤及关键点明确，得3分； 2、技术路线一般，具体步骤及关键点基本明确，得2分； 3、其它的，得0-1分。
工作部署及工作量设计	4分	1、工作部署合理，工作量设计全面，并具有代表性，得4分； 2、工作部署较合理，工作量设计较全面，代表性一般，得2分； 3、工作部署存在明显缺项，工作量设计较差，得0-1分。
工作区已往资料预分析及相关水文地质问题的提出	5分	1、资料分析透彻，有针对性的提出水文地质相关问题及成因分析，得5分； 2、资料分析基本到位，有针对性的提出水文地质相关问题，得3分； 3、资料分析不到位，未提出的水文地质相关问题，得0-1分。

6.1.2 商务分评分标准（满分75分）：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项目团队人员	4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的得3分，具有水工环类高级及以上职称同时具有工程硕士及以上学位的得2分，本项满分5分。 2、除项目负责人以外，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中，每有一名人员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且同时具备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5分，每有一名人员具备水工环（或水文地质）高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满分35分。 注：（1）、提供资格证书（注册证书）、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注册证书单位须与投标人一致，若不一致，则需出具变更说明。（项目团队人员不得重复计算，人员就高计分）

		(2)、拟投入人员须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退休人员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即可。
单位业绩（24分）	24分	供应商近5年（2020年至今）承担过水文地质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4分，满分24分。
设备配置（5分）	5分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各分项工作，提供的设备齐全，配置合理，完全满足工作需求的承诺，提供承诺得5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则不得分。
企业资信（6分）	6分	1、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齐全得6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视为缺项，得0分。

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评分的佐证材料必须原件扫描上传，清晰、可辨认，如佐证材料模糊视为未提供资料处理。

6.2 报价分计算方法(满分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分} = \frac{\text{有效的最低投标报价}}{\text{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times 0.1 \times 100$$

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金额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按单价计算金额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按单价计算金额为准。

第 7 章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中标人中标后可跟采购人可重新拟定。

合同编号：

_____项目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 招标的结果，中标单位为 ，本次合同签订由 作为乙方。本着友好合作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工作目标

2、工作内容

3、成果

第二条 项目完成时间

乙方根据甲方需要，安排足够的技术人员开展工作，项目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内完成水文地质调查，提交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并获取相关行政批复。若由于甲方原因、资料缺失以及上级主管部门等国家机关政策变化等原因造成窝工、返工，提交成果日期顺延。

第三条 项目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项目费用：

（二）支付方式

1、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

2、支付方式（按进度支付）

3、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下列账户信息资料，通过银行结算方式支付给乙方。乙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收款人：

开户行：

帐 号：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应协助乙方的工作，在约定时间内按照乙方要求提供所需基础资料，并对其资料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

（二）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规定等进行规划编制工作；

（三）合理安排成果提交时间，协调组织成果资料的上报审查工作；

（四）及时支付各期费用。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一）合同签订后 日内乙方立即组织人员进场开展工作；

（二）乙方必须按照相关技术要求和编制原则，把好质量关，确保项目审查顺利通过。

（三）最终成果提交时，乙方项目负责人必须对最终提交成果进行审查及签字。

（四）对甲方后续提出的合理修改要求，应配合甲方做好修改，以达到项目完成的要求。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协作条款，使任务逾期，乙方不负责任。

(二) 确属乙方的责任所造成的返工，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按期履行，交成果资料时间由甲乙双方约定后顺延。

(四) 由于甲方原因项目取消，甲方应按乙方已完成的工作内容，按标准支付乙方相关的工作经费。

(五) 由于乙方责任造成成果逾期交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 乙方提供的成果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新编制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

(七) 甲方未按期支付乙方工作经费，应根据延误天数按日以欠付金额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且乙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

(八)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成果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第七条 其他

(一)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双方有权向对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份，具有同等效力。招标及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编制费支付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名 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 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 系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注：本合同为参考范本，具体以采购人跟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的为准。

第 8 章 附件

附件 1（指定格式）：

投标总报价书

致：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我方已收到代理公司制发的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如下承诺：

一、提交：

1、《技术与商务投标文件》；

2、《投标报价书》。

二、我方愿意以_____元（人民币）的投标总报价向采购方提供《招标文件》中全部服务，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对服务的要求，本投标报价为完成递交成果文件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成本、税费等一切费用，如果我方中标，愿意按采购人与招标代理公司签订的代理合同约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三、我方愿意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投标保证金壹万元(人民币)。如果我方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的，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退还我方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将永远放弃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追索投标保证金的权利。因我方的代表不能按时到会造成本次招标会议不能正常召开的，贵中心可以扣除我方投标保证金的部分或全部以弥补因此造成的损失。

四、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完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我方中标后不在规定期限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贵方将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且有权视其情节追究我方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如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招标文件》所有的条款是合理、公平、公正的，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六、我方的报价承诺从填报之日起至合同终止期间有效，如果我方在合同终止前撤回承诺将承担违约责任。

七、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文件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参考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电子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致：贵州织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派我单位_____（被委托人姓名）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采购活动（项目编号：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和投标人电子公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授权代表手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话：_____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参考格式）：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报价说明：本报价为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项目团队人员（参考格式）

（一）拟派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总人数						

注：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此表格，并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二)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具有职称证书					
所获奖项情况					
已完成项目情况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完成日期	项目完成质量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料的复印件。

附件 5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参考格式）

（一）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提供）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服务周期	项目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注：投标人需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6 投标企业声明函（指定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 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7：附交易中心系统打印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第9章 本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①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相关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须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包括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财库【2017】141号）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供应商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4、供应商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进行标注说明，且产品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特别说明：①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②关于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服务项目（包括系统集成和系统建设等），不对项目中涉及的货物（产品）进行认定。③ 供应商须如实填写声明函

和提供相关材料，否则按虚假应标处理，上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罚公示。④供应商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进行一次价格扣除（按扣除比例高的计算），并不作叠加扣除。